

2026年高新区高压供电设施维护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

招标项目编号 (ZY-NMZB-206-37)

项目所在地: 内蒙古自治区,包头市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2026年高新区高压供电设施维护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项目资金来源财政资金:30万元,招标人为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服务中心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招标方式为其他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范围

规模: 高新区高压供电设施维护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2026年高新区高压供电设施维护项目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:

【1】2026年高新区高压供电设施维护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

3.1 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; (1)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; (2)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; (3)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; (4)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; (5)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,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; (6)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;

3.2 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(<http://www.ccgp.gov.cn/search/cr/>), 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, 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;

3.3 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(<http://zxgk.court.gov.cn/shixin/>),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, 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;

3.4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(<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>), 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, 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;

3.5 供应商近三年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(<http://wenshu.court.gov.cn/>) 法定代表人及单位无行贿犯罪行为, 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;

3.6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: 参与的供应商 (工程的服务单位) 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;

3.7 供应商需具有国家能源局颁发的“承装(修、试)电力设施许可证”(承装类、承修类、承试类)三级(含)以上资质(有效期内), 以上资质为国家能源局最新资质要求《承装(修、试)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》2025年第30号令; 如供应商还未申办以上资质, 供应商须具备国家能源局颁发的“承装(修、试)电力设施许可证”(承装类、承修类、承试类)五级(含)以上资质(有效期内)。(证件如遇过期, 未做或正在办理延期的, 须提供主管部门发布的延期通知或资质延续名单的公告或相应文件);

3.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。

四、招标文件获取



获取时间：从2026-03-27 9:00:00到2026-04-03 17:00:00。

获取方式：邮箱获取。

五、投标文件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6-04-08 09:30:00。

递交方式：纸质文件递交，包头市青山区万达广场写字楼A座1607室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6-04-08 09:30:00。

开标地点：包头市青山区万达广场写字楼A座1607室。

七、其他

详见附件；

公告发布媒介：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，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s://www.nmgztb.com.cn/>)；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包头稀土高新技术开发区建设服务中心。

九、联系人

招标人：包头稀土高新技术开发区建设服务中心

地址：包头稀土高新区天健路与创业大街交叉路口健康主题公园

联系人：靳永飞

电话：0472-5881322

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正源信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包头市青山区万达广场写字楼A座1601

联系人：李娟娟

电话：0472-5199096

邮件：nmgzyxt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李娟娟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：（盖章）



2026 年高新区高压供电设施维护项目

竞争性磋商公告

1、采购条件

本项目 2026 年高新区高压供电设施维护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人为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建设服务中心，项目资金来自财政资金（资金来源），该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，按照相关规定，现对本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。

2、项目内容

- 2.1 采购编号：ZY-NMZB-206-37
- 2.2 项目名称：2026 年高新区高压供电设施维护项目
- 2.3 采购内容：高新区高压供电设施维护，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。
- 2.3 服务地点：包头高新区
- 2.4 采购预算：30.00 万元。

3、供应商资格要求

- 3.1 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；
 - (1)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 - (2)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 - (3)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 - (4)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 - (5)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,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 - (6)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；

3.2 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(<http://www.ccgp.gov.cn/search/cr/>)，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，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；

3.3 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(<http://zxgk.court.gov.cn/shixin/>)，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；

3.4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(<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>), 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, 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;

3.5 供应商近三年在中国裁判文书网(<http://wenshu.court.gov.cn/>)法定代表人及单位无行贿犯罪行为, 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;

3.6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: 参与的供应商(工程的服务单位)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;

3.7 供应商需具有国家能源局颁发的“承装(修、试)电力设施许可证”(承装类、承修类、承试类)三级(含)以上资质(有效期内), 以上资质为国家能源局最新资质要求《承装(修、试)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》2025年第30号令; 如供应商还未申办以上资质, 供应商须具备国家能源局颁发的“承装(修、试)电力设施许可证”(承装类、承修类、承试类)五级(含)以上资质(有效期内)。(证件如遇过期, 未做或正在办理延期的, 须提供主管部门发布的延期通知或资质延续名单的公告或相应文件);

3.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。

4. 资格审查方式: 资格后审。

5.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

5.1 凡有意参加供应商, 请于2026年03月27日09:00至2026年04月03日17:00时(北京时间, 下同; 节假日除外), 将获取文件登记表盖章扫描成PDF发送至nmgzyxt@163.com, 邮件主题写明“项目名称+供应商名称”, 申请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。

5.2 获取文件登记表需包含以下内容: 采购编号、项目名称、供应商名称、供应商通讯地址、联系人、联系电话(手机号、保证畅通)、电子邮箱, 加盖公章(电子或原章均可), 格式自拟。

5.3 竞争性磋商文件每套售价 0 元。

6. 响应文件的递交

6.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(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,下同)为 2026 年 4 月 8 日 9 时 30 分,地点包头市青山区万达广场写字楼 A 座 1607 室。

6.2 逾期送达的、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递交的响应文件,采购人将予以拒收。

7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采购公告在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(<http://zbgg.nmgztb.com.cn/>)、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 同时发布,其它媒介转发无效。

8. 联系方式

采购人: 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服务中心

地 址: 包头稀土高新区天健路与创业大街交叉路口健康主题公园

联系人: 靳永飞

联系电话: 0472-5881322

采购代理机构: 正源信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: 包头市青山区万达广场写字楼 A 座 1601

联系人: 李娟娟

电 话: 0472-5199096

